

汕头大学党政办公室文件

汕大党政办〔2024〕3号

关于学校2025年部分节假日放假 及调课安排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〉的决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95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5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24〕12

号)精神,为方便师生做好工作、学习和生活安排,现将学校2025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及调课安排通知如下:

一、元旦:2025年1月1日放假,共1天。1月1日(星期三)停课。

二、春节:1月28日至2月4日放假调休,共8天。1月26日(星期日)、2月8日(星期六)上班。

三、清明节:4月4日至6日放假调休,共3天。4月4日(星期五)停课。

四、劳动节:5月1日至5日放假调休,共5天。4月27日(星期日)上班。5月1日(星期四)和5月2日(星期五)停课,5月5日(星期一)的课与4月27日(星期日)的课对调。

五、端午节:6月2日放假,与周末连休。6月2日(星期一)停课。

六、国庆、中秋节:10月1日至8日放假调休,共8天。9月28日(星期日)、10月11日(星期六)上班。10月1日(星期三)、10月2日(星期四)、10月3日(星期五)和10月6日(星期一)停课,10月7日(星期二)与9月28日(星期日)的课对调,10月8日(星期三)与10月11日(星期六)的课对调。

七、相关工作安排

1.各单位在放假前要严格排除安全隐患,做好本单位安全及节能工作的检查和落实。保卫处和资源管理处要做好校园的安全保卫和后勤保障工作。网络与信息中心要做好校园网主干

线路的维护和管理工作的。

2. 节假日期间各单位负责人需保持通信畅通，保证能随时取得联系。各学院、书院要对师生组织的各项活动加强管理，了解、掌握活动的规模、内容、形式、人数等相关情况，以确保安全。

3. 党政办公室、资源管理处、保卫处、研究生院、学生处（校团委）、各学院（书院）、东海岸校区管委会、新闻中心、网络与信息中心、中心实验室、科技中心（科研处）、桑浦山校区教学楼DEG座、东海岸校区E座教学楼等单位须安排人员值班，并于各节假日放假前一周把值班人员姓名、联系电话等信息列表通过电子邮件报送党政办公室（o_jdk@stu.edu.cn，联系电话：8650 2305）。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，尽职尽责，认真做好值班记录，保证信息畅通，并做好防火、防盗、卫生防疫等工作。

4. 上述放假时间及调课安排，如因上级部门要求，或因学校特殊情况需要调整，则再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假期值班安排表

党政办公室

2024年12月18日

相关附件：

附件1

 假期值班安排表.doc

下载